

南炳文 吳彥玲 輯校

輯校萬曆起居注

陸

萬曆

四十三年

六^①月^②二日丁丑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該文書官王體乾捧出聖諭到閣：‘諭內閣：昨日覽卿等申救御史劉光復奏揭。卿等可思，人誰無父母？豈石出櫟^③生？朕怒此畜輒在聖母几筵前，高聲狂吠，震驚神位。爲子者五內何等驚慌忿怒？又且於朕前甚無人臣禮。其狂悖於平昔可勝其罪處^④？但朕自三十四年以來，因聖母偶爾聖目有恙，朕日夜憂焦，寢食不安，且足疾不時舉發未愈，去歲聖母昇天，朕思慈恩昊天罔極，哀慕不勝，固^⑤於一切章奏未暇細閱。這廝每不知安何心術，每每逞臆沽名，狂妄希位，恣肆無忌。書不云乎：‘君令臣共。’邇來臣下，專以抗旨訕上、搏擊忠良、邀虛名圖美職爲事，好生可惡。所奏，朕知道了。特諭卿知。欽此。’臣等恭誦再三，不勝惶悚。竊惟前日恭承聖諭之時，天顏咫尺，慈靈密邇，爲臣子者宜何如靜肅？何如敬畏？一以盡尊君之禮，一以體皇上恭奉几筵之誠，此分之當然，亦禮之不得不然者。聖諭謂：人誰無父母？豈石出櫟生哉？皇言一本之愛，罔極之恩，豈獨臣等知之，即在廷之臣，誰不知之？即光復亦豈不自知之？乃於聖母神位奉安之地，皇上大駕臨御之時，肆意妄言，高聲無忌，於時慈靈何等震驚？聖心何等驚慌、忿怒？其狂悖無禮之罪，真有不待言者。諸臣聞之，莫不戰慄失色，措躬無所。至於皇上數年以來，始因聖母目疾懼^⑥焦勞，繼因聖母升遐，哀慕無已，以是未暇細閱章奏，諸臣不能仰體此意，乃以沽名希位之念，逞狂妄恣肆之談，雖心術未必有他，而於聖諭‘君令臣共’之誼，誠有悖矣。皇上惡其抗旨訕上、博擊忠良、邀虛名、圖美職，此皆人臣之大罪，聖世所不容。臣等即未敢盡以爲然，然少涉於此，便非恭敬之忱，與請^⑦獻之忠，豈惟皇上惡六^⑧？臣等亦且深惡之矣。茲者恭承聖諭，容臣等傳示諸臣，令其各秉公心，務存大體，凡有論奏，須明白正大，據事直書，期於感格宸聰，維持國是。不許仍前逞臆妄恣，自取沽名抗訕之罪。至於臣等德薄望輕，不能攝服人心，致使小臣狂逞妄言，上煩聖慮，此則臣等溺職之甚，其罪有不容自恕者耳。若劉光復輕率狂言，自取罪戾，臣等豈敢再爲申救？儻蒙皇上亮其無知，

①六 “六”上當有“萬曆四十三年”六字。

②月 “月”下當有“丙子朔”三字。

③櫟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櫟”作“桑”。

④處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處”作“責”。

⑤固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固”作“因”。

⑥懼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懼”前有“憂”字。

⑦請 “請”當作“靖”。

⑧六 “六”當作“之”。

①月 “月” 當作“日”。

②官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官”作“官”，是。

③旱元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旱元”作“亢旱”，是。

④意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無“意”字。

⑤平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平”作“乖”，是。

⑥奏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奏”作“說”。

⑦持 “持” 當作“特”。

⑧廷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廷”上有“及”字。

⑨再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再”作“臣”，是。

⑩切 “切” 當作“竊”

薄示罰治，此自雷霆之威、雨露之仁並行不悖，非臣等所敢必也。臣等不勝恐懼仰望之至。所奉聖諭，尊藏閣中。謹具回奏以聞。”

是日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恭照瑞王婚禮有期，出府在邇。所有合行事宜，查得萬曆三十一年福王出府，特敕後府、吏部、戶部、禮部、兵部等衙門，臣等謹遵前例，擬撰敕稿，進呈御覽，並將前敕一同封進。伏乞聖明裁示施行。謹具題知。”

四月^①己卯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昨晚該文書官金忠捧出聖諭到閣：‘諭內閣：朕因奸徒張差闖入青宮，震驚皇太子，朕所以率皇太子，恭詣聖母神位前，行慰奏告知禮訖。召卿等來，於宮門前詳加議論。朕祇道各犯已得真情，傳將本內有名張差並龐保、劉成，速行決了。隨據刑部侍郎張問達奏稱，二犯不曾到官。朕回宮，傳着司禮監將二犯上緊拏來，以正其法。朕見二犯名字不對。次日，皇太子親來乾清宮行問慰禮，面奏：本官^②審張差，原是風癲，此二犯的係差風口誣扳，祈勿株連，方今旱元^③，宜體好生。朕意^④思事體重大，故着司禮監與同九卿、三法司於文華門會問，鞠審真情。二犯供不識張差，可見情詞平^⑤異。朕復着司禮監掌印李恩等用諸大刑，訊問拷究，前後五次，俱與朝審相同。又復嚴究。今該監具奏，天氣炎熱，二犯因刑已故。且皇太子諄諄懇請，恐傷天和，其株連馬三道等，分別擬罪來奏^⑥。卿等宜當仰體，以舒朕懷，以安皇太子仁孝之心。卿等可傳示。持^⑦諭。欽此。’臣等竊惟張差一事，皇上既下法司提問，又召臣等於宮門詳議。始謂三犯得情而速決，既以二犯未到而令嚴拏，可謂極慎極公，極明極斷矣。皇太子以二犯名字不對，意其誣扳，惓惓以天時亢旱勿致株連為請，此無非仰體皇上好生德意。廷^⑧審，二犯果以不識張差為詞，即司禮監再四嚴刑，所俱無異。今二犯已故，罪無可加。此於皇太子諄諄懇請之意，可以無負，而皇上日月之明、雷霆之斷，天下後世其誰不頌且服也？再^⑨等切^⑩見聖懷

諱切如此，忍不仰體？敢不仰體？除即欽遵傳示外，其馬三道等，在法司自^①斟酌擬罪，以稱聖意，臣等區區之忠，惟望皇上平情釋怒，盡舒懷抱，以慰皇太子仁孝之念，且以慰聖母在天之靈。臣等不勝祝願之至。適見九卿公疏，爲御史劉光復請命，臣等亦有同心。儻蒙聖慈矜全，則止孝、止慈、止仁，真爲^②古昔帝王同其盛美矣。臣等又不勝欣仰之至。所奉聖諭，尊藏閣中。謹具回奏以聞。”

六日辛巳^③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爲公務事。照得誥敕房專管贍寫文官誥敕，自大理寺右寺右寺付^④周廷臣、鮑佑，中書舍人馬應坤，各題補制敕房辦事去訖，其誥敕房一向缺員。查得起居注館辦事詹事府主簿成九皋，資深堪補，誥敕房辦事。遺下起居注館事務亦屬缺員，查得四夷館序班劭前勳、田佳璧，堪取補起居注館贍錄。合候命不^⑤，行令各欽遵供事。臣等未敢擅便，謹題請旨。”十九日，奉旨：“是。”

九月^⑥甲申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頃該禮部具題各省直鄉試量增額數，此本隨蒙發票，業經臣等擬上矣。恭候至今，尚未批發。臣等竊惟，此一事也，在皇上爲德意，在朝廷爲盛舉，在今日爲籲俊儲材之懿典，在後日爲進賢圖治之苦^⑦規，此聖明所當亟允者。先是壬子科，已經部覆，而俞旨未頒，迄今三年，人心顛望更切，近日各處撫按諸臣，相繼懇請，章滿公車。皇上亦何惜此八十余人之增，而不以副諸臣之望，慰多士之心，且以昭壽考作人之化，視前代爲有光，於今日而益烈也？況三秦、遼左前此已各加五名，乃兩都首善之區，四海同文之域，而顧不得與秦、遼之土共霑化育，蒙一視之仁，亦非所以平政體而服人心矣。伏望皇上留神，將前疏即賜批發，各如數量增，真作具^⑧士類、收拾人心之一大機括也。臣等又惟，各省開科之期，去今僅僅兩月，而札^⑨部題差主試之官，俱未蒙欽點。其福建、四川、兩廣，皆亦六、七千里之遙，及今啟行，或可兼程而到，若遲數日，勢必後期，賓具^⑩大典，

①自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十三“自”下有“能”字。

②爲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十三“爲”作“與”。

③“已”當作“巳”。

④“付”當作“副”。

⑤不“不”當作“下”。

⑥月“月”當作“日”。

⑦苦“苦”當作“善”。

⑧具“具”似當作“育”或“興”。

⑨札“札”當作“禮”。

⑩具“具”當作“興”。

屑越益甚，其於士風文運關係匪輕。更望皇上將先題福建等四省、及續題浙江等四省，各考官並賜檢發，俾令刻期前往，毋致誤事，多士幸甚，臣等幸甚。”

①月 “月” 當作“日”。

②切 “切” 當作“竊”。

③口 “口” 當作“心”。

④切 “切” 當作“竊”。

⑤究 “究” 當作“究”。

⑥壞 “壞” 當作“壞”。

⑦瘼 “瘼” 當作“瘼”。

⑧例 “例” 當作“列”。

十月^①乙酉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奏：“爲時勢多艱臣職滋曠懇乞聖明亟補閣員以圖共濟事。切^②惟自古帝王不能獨治天下，必置輔弼之臣，付以股肱^③臂之寄，俾之分猷共念，協贊萬幾。五臣夾輔於虞廷，十亂勵勤於周室，遐哉邈乎，不可及已。我祖宗朝閣臣之設，或五、六員，或三、四員，維時主臣一德，僚寮協恭，治化之隆，超軼前代，從未有綸扉單匱，輔佐晨星，徒以一、二人充位如今日者。自首輔向高去國，臣從哲獨力支持者八月於茲，職業多隳，罪愆叢積。特緣臣道南旦夕將到，未敢遽求增補。今道南至矣，兩臣共事，視一人有間矣，然而天下國家之重，終非臣兩人所能勝也。且今之時勢何如哉？堂簾久隔，上下之情不通。朝寧幾空，官僚之缺不補，賢才老於岩穴，環召無期，新進滯於都門，銓除未卜。太倉若洗，九邊虞庚癸之呼，榷稅滋繁，百姓鮮蓋藏之積，醜虜跳梁於西北，寇盜切^④發於中原，加以水旱災傷，不時見告，民窮財盡，所在皆然。人心玩而法守無存，奸宄^⑤滋而紀綱日壞^⑥。泛而觀之，若見以爲治平無事，而不知深憂隱禍已醞釀於其中。使賈生居今，不知其何如痛哭流涕者。當此之時，自非密勿之地有數人焉，謀斷兼資，規隨並效，同心戮力，弘濟艱難，則天變何以挽回？民瘼^⑦何以周恤？君心何以感格？時事何以疎通？舉凡用人、行政之務，安內攘外之圖，保以起廢墜爲修明、易因循爲振作？而天下事有不知所終者矣。臣等遭時遇主，受恩深重，豈不欲竭犬馬之力，少圖補報，以期下不負所舉，上不負吾君？然而伎倆易窮，精神有限，以朽株支大廈，則傾覆可虞，驅蹇足於羊腸，則顛仆立見，身名徒敗，國事何裨？將使祖宗金甌無缺之天下，壞於臣等當事之時，誤國之罪尚可贖哉？則夫亟簡忠賢，廣置款丞之任，乃皇上自爲社稷計，有不容一日少緩者。方今之世，英賢布例^⑧於周行，耆舊優游於

軸^①，在朝在野，頗不乏人，其品格才力豈無十倍於臣等者？皇上誠謀之於衆，斷之於獨，特簡二、三員，與臣等一同辦事，則秉衡當軸，既足以爲臣等之前茅，即左右贊襄，亦可以匡臣等之不逮，羣策舉而帝載可熙，衆正登而輿情胥服，不獨朝廷收得人之效，而臣等亦可免溺職之辜矣。臣等籌度再三，始敢合詞上請，仰惟聖斷，速賜施行。臣等可^②勝激切懸望之至。爲此，謹具奏聞，伏候敕旨。”

十四日己丑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前十二日，該吏部、都察院接出聖諭，蒙皇上切責近來科道官，命吏部將前後年例外轉的，查照原擬地方，各令前去任事，不許推病給假。又該刑部接出聖諭，以馬三道等事未經擬罪具奏，責令回話。臣等莊誦再三，不勝悚然懼，且欣然服也。昨日蒙將科道年例、及近日摧^③陞京堂兩司五十余本，一時發票，至今日而批紅發下者幾半。臣等益不勝嘆服，以爲聖明勵精若此，朝政頓覺疎通，人心無不歡鬯，堯舜之治、太平之業，旦夕可期，豈非熙朝之盛事，臣等之至幸哉？惟是連日以來，皇上既因言^④之恣肆而艴然於中，又以檢閱批答之繁多而拮据於外，焦勞太過，恐非頤養調攝之宜。兼以亢旱異常，祈禱未應，宸衷憂懼，倍切恒情，雖皇上憫時之慮，勤政之思，出於至誠而不可遏，而自臣等視之，則有惕然其不寧者。君父之憂勤若此，臣子之踧踖何如？伏望皇上恢張聖度，葆養天和，除每日細閱章奏，陸續批發外，其從前一切可駭可怒之事，盡皆掃除，毋使留滯。庶幾聖心暇豫，而臣等區區犬馬之念亦得少安。至於馬三道等事，臣等已傳諭法司，令其從輕擬罪，速圖歸結，以仰紓皇上體天好生之意，不欲波及無辜之心，萬萬無煩聖慮者。臣等不勝惓切祝願之至。”

十六日年辛卯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該禮部開送儀注，萬曆四十三年七月初十日瑞王親迎。皇上醞戒制詞，臣等恭擬，進呈御覽，伏乞聖明裁訓，發下遵行。查得舊例，制

①軸 此處應有脫文。

②可 “可”當作“不”。

③摧 “摧”當作“推”。

④言 “言”下似應有“官”字。

詞合用金龍箋書寫，並乞敕下司禮監關用。臣等未敢擅便，謹題請旨。”

十七日壬辰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昨該刑部奉旨，將御史劉光復擬罪上請，恭候宸斷。臣等分宜靜聽，豈敢復有瀆陳？竊謂光復當皇上面諭臣等之時，越次妄言，高聲無忌，欲申一己之說，不顧君臣之禮，致使聖母神位震驚不寧，皇上之身恐懼無措。此其狂悖恣肆之狀，豈惟皇上惡之？一時諸臣誰不惡之？既在外之人得於聽聞者，亦莫不人人惡之。罪由自取，彼亦何辭？臣等獨念皇上如天之度，無所不包，年來於大小臣工曲垂覆育，縱有罪過，一概優容。儻念光復言雖過激，心術無他，一時之鹵莽，罪固難逃，而一念之狂愚，情猶可亮，俯允該部所議罪名，即賜批發，使天下曉然知前日之怒光復者，因其震驚神位，乃皇上敬事之純誠，今日之怒^①光復者，所以矜宥前^②官，尤皇上包涵之大度。庶乎皇仁一布，聖孝彌光，寧獨光復悔罪自新、感恩圖報？即臣等與在廷之臣，靡不仰戴洪慈，與天無極，而皇上體天好生之德，與古帝王下車解網之風，同一輒^③矣。聖明舉動，豈非天下萬世之欣仰而祝頌者哉？臣等不勝皇恐願^④之至。”

①怒 “怒”當作“怨”。

②前 “前”似當作“言”。

③輒 “輒”當作“歛”。

④願 “願”下當有脫文。

十九日甲午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昨錦衣衛接出聖旨，以本日東安門拏獲不知姓名風狂異男一名，隨命該衛着實打一百棍，仍用頭號大枷枷號一個月。臣等聞之，不勝驚異。既接巡視科道官揭帖，見其所供姓名、籍貫、進京來歷。明係風狂愚民，信從道教，故爲是異形異服，以惑衆騙人者也。當此禁戢左道、申嚴門禁之時，而本犯身作喬粧，口出妄語，稱天稱帝，怪誕不經，且擅闖禁門，蹤迹可駭；若不重加懲治，何以信明旨而警愚頑？適聞今早已斃於枷下，從此風聲一布，黨類潛逃，邪教不至橫行，人心不至搖動，真閭閻之福，亦世道之幸也。自非我皇上宸衷獨斷，明如日月，迅似雷霆，安能不動聲色而坐消釁隙若此？臣等無任欽仰，忻忭之至。謹具揭

恭謝以聞。”

二十一日丙申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昨奉明旨，以御史劉光復擬罪未當，切責刑部，將堂上官罰俸、司官調外，天威震肅，一時臣工莫不凜凜，臣等方恐懼不遑，敢有他說？獨念光復之罪，一日未定，則此事一日未結，此事一日未結，則皇上之心一日未安。是始以光復狂肆之故，致慈靈不妥，光復之罪固無所逃，今以光復擬罪之故，致宸衷不安，臣等之心尤有不勝其踧踖者。該部既奉嚴綸，自宜改擬上請，以候宸斷。如或所引未合聖意，伏望皇上少霽天威，親賜裁定。仍乞稍從寬假，俾此事早為歸結，庶聖懷既釋，聖孝彌光。臣等犬馬微誠，不勝惓惓仰望之至。”

二十二日丁酉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適蒙發下禮部一本，以兩澤愆過，再行祈禱。該臣等仰體皇上敬天勤政之心，謹擬票進呈御覽。竊見兩月以來，天道亢旱，兩澤全無，赤日熏人，水泉盡涸，寧獨三農無收成之望，亦且百姓有惔^①焚之災。如此景象，乃十數年來所未見者，此寔臣等奉職無狀，上干天和所致。除與羣臣痛加修省，竭誠祈禱外，已復思之，天人一理，有感必通，修人事固可以回天意，而大君為天之宗子，則其精誠之孚格，事機之挽回，視恒人尤為易易。邇者皇上勵精他^②理，疎通時政，如墳地之撥給，寢園之興工，章奏之批發以時，庶僚之推補甚速，種種善政，未可救^③舉。如此舉動，豈不是以俯從人願，上合天心？行且轉災沴為吉祥，易曠乾為霖雨，時和年豐之端旦夕可期。而臣等區區祝頌之私，則尤有進於是者。則以部院大僚尚未補也，候補科臣尚未允也，各處巡按之差尚未點也，廢棄諸臣尚未起用一、二，而考選及兩請之疏尚未奉俞旨也。在皇上，善瑞既發，擴充何難？計旬日之間，必且次第舉行，何俟臣等之喋喋？而犬馬微誠不能自己，輒敢因修省之時，自效其愚忠如此。至於去年刑部矜疑之疏，今年熱審之旨，更望皇上留神，即賜檢發，尤救災導和之

①惔 “惔”似當作“惔”。

②他 “他”當作“化”。

③救 “救”當作“救”。

第一義。臣等不勝迫切懇祈皇憲待命之至。謹附奏以聞。”

二十四日己亥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近該禮部題差各省考官，俱蒙聖慈陸續點用，諸臣陛辭就道，刻期舉事，真足爲多士之幸已。惟是鄉試監臨，例用巡按御史，所以周防內外，稽察奸弊，責任甚重。臣等查得浙江、江西、河南、陝西、四川五省巡按，舊者已滿，新者未差。雖諸司咸備，衆務具舉，而主持彈壓將屬之誰？賓具大典，豈容屑越？且各省御史雖已報竣，尚在地方，儻不得已而暫爲代攝，猶可完事。惟江西一省，則陳一元請告離任，久無人可代，而新題陳于廷見在候命，若及今得旨，俾令星馳前去，前場之期猶可不誤，是此一差，視他省尤爲喫緊。伏惟聖明留神，將前都察院所題各差御史，立賜^①點用，微獨地方之福，抑亦盛典之光。茲因都察院署印無人，故臣等不揣僭爲題請，不勝激切願望之至。”

①賜 “賜” 當作“賜”。

②子 “子” 疑當作“票”。

③機 “機” 當作“檢”。

④過 此“過”字似爲衍文。

⑤爲 “爲” 似爲“馬”之誤。

⑥九 據下文，“九”當作“五”。

二十六日辛丑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前發下禮部祈禱雨澤本，臣等已擬子^②恭進。今去二十八日祭告之期只隔一日，伏望皇上留神，速賜機^③發。儻中間詞語過多，未合聖意，即求聖明裁定，並將撰擬祝文一併傳寫，以憑遵奉施行。至於臣等所請熱審之旨，尤爲目前喫緊一事，更祈即日發行。臣等不勝願望之至。”

是日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爲九年實歷已滿懇乞照例授職事。據誥敕房辦事譯字官馬尚禮等呈稱，尚禮等於萬曆三十二年六月內，蒙禮部題奉欽依，考中譯字生，送四夷館作養。尚禮於三十二年九月三十日丁母憂。三十六年正月起復到館。三十七年四月蒙內閣會同禮部廷試，考中食糧，仍在館習學。四十年四月初六日六年已滿，照前廷試，考中冠帶。蒙內閣票取誥敕房貼寫。於四十二年八月內，題准玉牒館贍錄。扣至四十三年三月初六日，連閏通前實歷過^④九年已滿，例應授職。爲^⑤鍵於三十九^⑥年七月廷試，考中食糧，實歷十九個月，至三十六年九月初三日承重丁祖父憂，三十九年正月起復到館，

四十年五月二十日連閏又歷十七個月，六年已滿，考中冠帶。隨蒙內閣票取誥敕房貽^①寫，四十二年八月內題准玉牒館謄錄，扣至四十三年四月二十日，連閏實歷九年已滿，例應授職。呈乞，准題授職等因，到閣。臣等看得，馬尚禮等各學習九年已滿，查無違礙，相應准理。合無敕下吏部，將馬尚禮、鍵，照依本等資格除授官職，照舊於誥敕房辦事。緣係授職事理，臣等未敢擅便，謹題請旨。”

二十七日壬寅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適蒙發下刑部一本《爲喪禮事》。蓋當聖母皇太后梓宮發引之時，內外經營各官太監孟坤等、把總李真等，不行敬慎，至有折檣怠玩等情，該部屢奉明旨，將各犯分別擬罪奏請，亦既各當其辜，而所爲仰體皇上之孝思者，無不至矣。似當依據，無容他說。惟是疏末^②又有‘或復別有加等’一語，是其輕重之間，尚俟聖明裁斷，臣等豈敢擅定？除已擬票進呈外，更望皇上再加詳酌，或照臣等所擬，或出宸衷獨斷，批發施行。臣等不勝皇悚待命之至。”

二十八日癸卯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昨日刑部接到聖旨：‘朕連日檢閱舊歲文書，覽^③見內有爾部問擬孟坤等罪，律無開載，刑科姜性條議時，聞慈靈因之震驚，聖衷益悼，引例以大小不敬論罪^④，定擬擬^⑤成獄。今劉光復越踰直前，高聲狂叫，震嚇聖母靈位，致朕心措躬^⑥恐懼不安。劉光復所犯，正與此例相同，合依比照面欺大小不敬罪論，當斬。但其久賜^⑦亢旱，姑着牢固監候處決。爾等畏勢利口，背旨市恩，姑且不究。欽此。’臣等一見，不勝驚駭失措。夫光復以狂肆無禮，致于^⑧聖怒，罪由自取，夫復何辭？浹月以來，臣等戒諭科道諸臣，各宜屏息靜聽，無得循例救援，以俟天威漸霽，聖意潛回，或者曲蒙恩宥。乃不意嚴旨忽發，臣等相與惶悚錯愕。以爲皇上如天之德，同符堯舜，自臨御以來，寬仁待下，凡批鱗送^⑨耳之論，概賜涵容，間有譴責示懲，旋即寬釋。茲獨以

①貽 “貽”當作“貼”。

②末 “末”當作“未”。

③覽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無此“覽”字，是。

④罪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無此“罪”字，是。

⑤擬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無此“擬”字，是。

⑥措躬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無“措躬”二字，是。

⑦其久賜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“其久賜”作“以久賜”，是。

⑧于 “于”當作“干”。

⑨送 “送”當作“逆”。

光復大膽高聲，震驚聖母靈位，且越踰直前，無人臣禮，遂欲擬之不敬，加之以極典，似於皇上平日優容臣下之意微有未合，此臣所以不避斧鉞，呼天而有請也。且皇上之怒光復，非以前日之疏詞少有觸忤，又非以當日之面奏未當聖心，止因一時狂悖恣肆之狀，拂皇上如在之誠，失之臣敬恭之禮，致使聖衷恐懼，迄今未寧。然臣等竊見，古上諫臣，有引裾而衣裂，扳檻而檻折者，揆之臣子恭謹之誼，豈不有違？而當時人主，不難霽色以受之，虛懷以容之，且令勿修折檻，以旌直臣，書之史冊，遂爲千古盛事。寧有聖明在御，當不諱之朝，乃怒一狂憲之臣，加以不赦之罪者哉？計亦聖心所不忍矣。臣等又恭憶，我聖母太皇^①后天性慈仁，生平以濟物爲心，以殺生爲戒，溥天之下，即昆蟲草木，莫不露濡德澤，涵宥恩私。今皇上以震驚神位之故，光^②復於大辟，竊恐聖母在天之靈，反有愀然其不樂者，皇上不可以不念也。臣等兩日以來，心懼雷霆，戰慄未已，豈敢復有陳瀆？獨念位叨輔弼，職在調和，遇此一事上關國體，下係輿情，若畏罪不言，使天下後世謂聖主有非常之舉，言官蒙法外之辜，司律令者不得持其平，補袞職者無所効其力，無論臣等自疚於心，儻皇上後未執以罪臣，臣等亦何以自解也？躊躇再三，終難緘默，輒敢冒罪上請。伏望皇上擴天地之量，開父母之心，察臣等所言出於至誠，將劉光復之罪俯從未減，仍重加譴罰，以爲狂肆無禮之戒，庶刑法允當，而於皇上寬仁之德、聖母濟度之慈，均有光矣。臣等仰瀆宸嚴，不勝惶恐隕越之至。”

① 太皇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
“太皇”作“皇太”，是。

② 《明神宗實錄》卷五三三
“光”上有“置”字，是。

萬曆四十三年七月一日丙午，朔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爲科舉事。准禮部手本，該本部題，應天府例該於萬曆四十三年八月初九日開科鄉試，合用考試官二員，照例行翰林院定擬，上請差用，奉聖旨：‘是。欽此。欽遵。’備行到院。臣等推得堪任正考官二員、副考官二員，列名上請，伏乞於內閣^①欽點一員，令其照例馳驛星夜前^②去，及期考試。臣等未敢擅便，謹題請旨。

計 開

堪任正考官二員：右春坊右諭德兼翰林院侍講周如磐 右春坊右諭德兼翰林院侍講溫體仁

堪任副考官二員：右春坊右中允兼翰林院編修孫承宗 翰林院修撰楊守勤。”

初五日奉旨：“是。着點了的去。”

二日丁未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照得畿輔之地，自春徂夏，亢旱異常，千里如焚，三農絕望。旬日以來，頗聞近京州縣搶奪公行，或強截於道途，或挾借於富室，鄉村市集所在一空，遠邇洶洶，大亂將作。臣等恐聞見未的，未敢遽以奏聞，昨接薊鎮督^③薛三才等揭帖，據通州三河等處申報，劫掠之變處處蜂起，始於譏民之嘯聚，繼以奸民之乘機，必須蠲賑及時，多方禁戢，方可救目前之急，免意外之憂。臣等聞之，益不勝凜凜。竊謂災變之作係於天，而救災弭變之術存乎人。今日之旱極矣，閭閻小民既無積聚以贍生，又無工作以餬口，窘迫無聊，搶食以苟旦夕之活，勢所必然。督臣請發帑開倉、停徵改折等事，誠救荒之急務。臣等則謂，發帑出自特恩，皇上既行於累年，不容獨靳於今日，其分數多寡，應候聖裁。聖於應徵各項錢糧，當蠲者蠲，當緩者緩，當折者折，及發臨、德倉糧若干，分給被災州縣，聽其便宜糴買，俱行戶部酌議外，惟是急發通倉米數萬石，以分賑鄰近處所，則朝奉旨而飢民可夕受其惠，雖升斗之需不能終歲，而死亡之患可緩須臾，此救焚拯^④溺之第一着，皇上所當立斷者也。臣等目擊耳聞，時勢

①閣 “閣”當作“各”。

②夜前 明抄本作“前庭”，誤。通行本改作“夜前”，是。

③督 明抄本“督”下有“撫”字。通行本脫此字。

④拯 明抄本作“擩”，誤。通行本改“拯”，是。

甚迫，輒敢激切上請。伏望皇上軫念畿民窮困已極，將來禍亂可虞，將三才等本，即發臣等擬上，恭候宸斷批行。至於速點巡按御史之差，以資彈壓，亟下四十等年刑部矜疑之疏，以重民命，亟允禮部嚴禁左道之疏，以正人之心，是亦當今要務，統惟聖明留神檢發。臣等不勝皇悚懸望之至。”

是日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恭照瑞王親迎醮戒制詞，已經進呈，發下金箋一張，臣等謹督中書官寫完。合行恭請用寶，並填吉期，於親迎日御前面行醮戒。謹具題知。”

九日甲寅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昨都察經歷等官來見臣等，言本院印務封貯已久，署掌無人，衙門諸務盡皆停閣，吾臣等代為催請。竊惟都察院之設，與六部相為表裏，其政務之煩，事權之重，皇上自能洞悉，無俟臣言。向來會推堂官，既不蒙點用，而諸臣署印之請，並未賜俞。以故各省巡按之差，無人題催，在京巡視之差，無人更換。目前順天鄉試則用監試官，明春大計則用河南道，而皆無人具題。時政之壅，紀綱之廢，未有甚於此者。皇上奈何置之若遺也？此外若各科署印之本，色^①已發票，已題按差之本，俱在御前，伏望皇上留神，將未票者即發臣等票擬，已票者即賜批發，萬幾幸甚。至於點用都御史與允用候補科臣，是又臣等日夜跂望、以俟聖明之獨斷者。謹具題以聞。”

十三日戊午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照得祖宗舊制，親王行冠禮之後，即出閣講學。今瑞王殿下業已出府成婚，則設官開講似不容已。蓋自古天子之子，藩王之貴，必須親賢務學，使之通今達古，以涵養其德性，啟發其聰明，況瑞王嘉禮已成，睿齡正茂，從此講習經史，勉強學問，豈可後時？伏望皇上俯俞臣等所請，敕令禮部開具儀注^②、講讀等官，令吏部照例選補，一應書籍、器物等項，行各該衙門備辦應用，併敕欽天監揀擇吉日，刻期開講，庶親藩之令德可成，而帝室之維屏有賴矣。謹具奏聞，伏候敕旨。”

①色 “色”當為衍字。

②注 明抄本誤作“住”。通行本改正作“注”。

十六日辛酉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先是詹事府掌印缺官，該臣等將原任吏部左侍郎劉元震題補，節經催請，俞旨未須。後因新陞吏部左侍郎劉楚先到京，又該臣等具題，已奉欽依，令其就便暫管訖，其先推劉元震似當補牘再請。惟是本官近經吏部會推禮部尚書，見在候旨。臣等看得，劉元震講幄舊臣，家食日久，資望深重，詞林首推，及今召還，俾司典禮，必能寅清夙夜，光輔太平，此臣等所爲竊願有請也。再照會推，係吏部職掌，臣等何敢潛預？但以職叨輔弼，凡大臣進用例得與聞，況元震乃衙門先進之臣，尤臣等所當推轂者，故因題補詹事之後，而謬爲陳請若此。伏望皇上即檢吏部近疏，慨賜點用。臣不勝顒望之至。”

十九日甲子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昨該吏部題催候補給事中張孔教等四員。臣等竊見，諸臣先後以起復到京，歷時已久，節經該部題補，臣等揭催亡慮數千^①，而俞旨未下，授職無期，坐守都門，虛糜歲月，殊非事體。先是，六科雖稱缺人，每科尚有一、二員，足以供事。近因冊封、典試相繼差出，所餘纔五六員，將令誰署印？誰守科？誰領巡視各差？掖垣之地，聞^②其無人，封駁之司半爲廢弛，不意聖明之世，濟濟多才，而乃使交戟之下，景象蕭條一至於此，此臣等之所深惜也。又查得候補禮科楊道寅，係丁未科庶吉士，其同年散館者，服官歷任已六七年，而道寅猶然未授一職，是又臣等閣中未了之事，所當亟爲催請者。伏望皇上俯念科臣員缺甚多，諸臣候補最久，先將張孔教等四員允用，其考選科道諸臣更祈一併檢發，豈獨言路之幸，亦臣等與該部之幸也。臣等不勝迫切顒望之至。”

是日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照得都察院署印無人，諸務廢弛，該諸臣先後言之已詳，臣等無容復贅。至於今日，時益久而事益急矣。無論各處按差無人題催，在京小差無人另委，目下順天鄉試不過半月有餘，本院科舉監生誰爲考送？場中監試御史誰與具題？祇此一事，而署印不可無人亦甚明矣。

①千 明抄本作“十”，是。通行本誤作“千”。

②聞 明抄本誤作“聞”。通行本改正作“聞”。

伏望皇上念紀綱之所係匪輕，時事之需人更急，將經歷毛尚忠等本檢出，或由聖斷，或發臣等票擬，速命大臣一員署掌都察院印務，庶臺綱有屬，而賓興大典亦不致有誤矣。臣等不勝顛望之至。”

二十二日丁卯，大學士方從哲謹題：“臣於二十日在閣辦事，偶患泄瀉，比晚趨出，困不可支。至昨二十一日，又添感冒之証，頭目眩^①暈，如在夢中，徧身如焚，不可着手。急喚醫人診視，服一發散之劑，汗隨藥出，熱亦稍解，至晚再服一劑。今頭目雖清，而瀉尚未止，且四肢酸軟，跬步難前，吾勉強入直，而勢不能矣。伏乞皇上賜臣暫假二、三日，略加調理，待步履少健，便當竭蹶趨事，不敢偷安。臣不勝感戴天恩之至。”

是日，大學士方從哲、吳道南謹題：“臣等昨日接得山東巡撫錢士完揭帖，因道臣姜志禮以藩田之事議其苟安，遂具疏請告。先是巡按趙日亨，亦爲此事屢疏乞休，且謂鄉試屆期，請另差按臣監臨試事。臣等竊惟，藩田一節，自分封之始以及之國之後，中外大小臣工慮之最深，爭之最力，而禁丈量，禁管業，在東省二臣持之尤堅，臣等不敢代爲之說。惟是該省亢旱爲災，徧及六府，饑民搶掠，人情繹騷，非藉撫按二臣拊循而彈壓之，何以杜亂萌、而安黎庶？至於賓興大典，乃賢才登進之階，監臨之任，所關匪細，若捨見在按臣，而另爲題差，無論遲不及期，其於體統亦甚褻矣。臣等既爲地方憂，兼爲紀綱惜，不得不爲皇上一言。且志禮之疏，亦嘗譏切臣等，有‘醇酒優遊，迄無規正’等語。臣等猥以虛庸，濫叨輔弼，誠不能格主，才不足濟時，尸素之愆，固所不免。獨念贍田之議初起，嘗隨諸臣後苦口而爭，悉心而畫，事之始末，計皇上知之，天下人知之，而獨志禮不知，無足怪也。臣等方愧赧不暇^②，何暇^③置辯？惟望皇上將二臣疏，亟發臣等票擬，於錢士完令其速出任事，料理荒政，於趙日亨令其照舊巡歷，即赴科場供事，災民幸甚，多士幸甚。臣等不勝激切候命之至。”

①眩 “眩”當作“暈”。

②暇 “暇”當作“暇”。

③暇 “暇”當作“暇”。